

矿业工程学院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关于做好 2026 年本硕博连读、本科直博优秀学生选拔工作的通知》、《中国矿业大学 2026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的文件精神，结合矿业工程学院情况，制定本办法。

1、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审订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确定学院内各专业接收名额分配、奖助学金使用原则等，指导学生报名、资格审查、复试等相关接收工作。

2、总体要求

学院接收推免生的工作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进行，学院严格审查所有考生是否符合学校公布的接收基本条件，全面衡量考生德、智、体、美、劳等表现，严格标准，宁缺毋滥，确保接收工作公开、公正、公平。

3、接收工作

3.1 接收名额

(1) 拟接收的推免硕士研究生名额

根据学校下达的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指标，学院在《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了拟招生人数和拟接收推免人数，据此开展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2026 年矿业工程学院各专业拟接收的推免硕士研究生人数如下：

类型	接收专业	拟接收人数
学术型硕士	采矿工程（专业代码：081901）	44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矿业工程）（专业代码：0819J4）	2
	资源开发规划与设计（专业代码：0819Z1）	1
	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代码：087100）	4
专业型硕士	矿业工程（领域代码：085705）	62
	交通运输（领域代码：086100）	4
	工业工程与管理（领域代码：125603）	10

说明：推免硕士研究生录取名额以实际录取为准，本数据仅供参考。

(2) 本科直博及本硕博连读优秀学生名额

类型	拟接收人数
----	-------

本科直博	15
本硕博连读	6
本科直博（孙越崎学院）	待定
本硕博连读（孙越崎学院）	待定

说明：录取的本科直博生、本硕博连读生转博均占学院和导师当年的博士生招生计划。

3.2 接收范围

获得推免资格且有意报考我院的考生均可报名推免研究生，其中获得我校本科直博、本硕博连读推荐资格的考生可参加本科直博及本硕博连读优秀考生选拔。特别优秀且获得推免资格的外校考生，在学院指标充裕的情况下也可申请参与本科直博优秀考生的选拔。

人工智能专业、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接收推免生专业限定为：采矿工程、智能采矿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工业工程、交通运输、安全工程、土木工程、数学类、工程力学、地质类、信息类、自动化类、计算机类、机械工程、矿物加工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

其他专业接收推免生专业限定为：采矿工程、智能采矿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工业工程、交通运输、安全工程、土木工程、数学类、工程力学、地质类、信息类、自动化类、计算机类、机械工程、矿物加工工程、物流工程、环境工程、工程管理等相关专业。

3.3 奖助政策

推免的直博生学业奖学金按博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推免的本硕博学生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按硕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

特别优秀的推免生可以同时申请国家奖学金。

国家助学金：所有推免生均可以享受国家助学金。

新生奖学金：详见后续相关文件。

4、接收程序及办法

4.1 网上报名及要求

（1）获得推免资格且有意报考我院的推免生，请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9 月 18 日（每天 8:30-18:00）登录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预推免报名系统（<https://yzs.cumt.edu.cn/yzbm/logon>）进行预报名。

（2）根据要求，获得推免资格的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简称“推免服务系统”）按相关要求信息进行注册、上传照片、网上缴费、填报志愿。

4.2 材料要求

凡有意报考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的推免生，复试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 ① 《中国矿业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系统打印）；
 - ② 本科学习成绩单及排名证明原件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 ③ 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学生证（注册章完整）原件及复印件；
 - ④ 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单一份；
 - ⑤ 学术成果（包括公开发表论文、出版著作、获得专利、获得学术科技奖项、承担课题或者其他具有学术水平的成果）扫描件；
 - ⑥ 各类荣誉、表彰、奖励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⑦ 《思想政治考察表》一份（由系统直接导出，正反面打印，手写，签章完整）；
 - ⑧ 本硕博、直博考生还需提供本校本专业《中国矿业大学 2026 年本硕博连读、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三份，直博生需提供《中国矿业大学直博生审批表》。
- 上述申请材料请按照编号顺序排列（**无需装订**），材料不予退还，逾期不再接受申请。

4.3 复试安排

（1）本科直博生和本硕博连读生

报到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上午 8:30

报到地点：矿业工程学院 A602

复试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00

复试地点：矿业工程学院 A507、A509（暂定）

复试方式：线下

复试候考室：矿业工程学院 A604

（2）其他推荐免试生

报到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上午 8:30

报到地点：矿业工程学院 A602

复试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上午 9:00（暂定）

复试地点：矿业工程学院 A403、A507、A509（暂定）

复试方式：线下

复试候考室：矿业工程学院 A604

如遇不可抗力不能按时参加线下现场复试，可在国家系统打开后再次报名，学院将根据学校下达的各类免试研究生录取名额和报名情况再组织复试，复试方式和时间分组安排请及时关注学院相关通知。

4.4 复试组织

（1）学院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小组。面试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

（2）复试内容：①外语测试内容：口语介绍本人简历，外语听说及专业词句英汉翻译等；②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包含大学阶段学习成绩、工作实绩、创新精神和团队协作能力、事业心、责任感、人文素养以及身体状况等；③思想政治考核。

(3)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其中：外语测试满分 2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满分 80 分，复试成绩=外语测试+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考生复试成绩为复试各专家考核成绩平均值。思想政治考核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

5、录取工作

(1) 学院根据《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拟招生人数和拟推免人数，开展复试录取工作。

(2)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复试成绩等择优确定待录取名单，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待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被正式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统考。

(3) 凡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在学期间学习成绩等相关信息弄虚作假者、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6、其他

(1) 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2) 被录取的研究生支教团学生办理保留入学资格等相关手续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后续通知。

(3) 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4) 咨询与监督：

所有推免生务必加入 QQ 群：682060572，后续通知会在群里面统一发布；咨询电话：矿业工程学院学生培养办公室 0516-83590580。

监督电话：0516-83590506。

未尽事宜参见《关于做好 2026 年本硕博连读、本科直博优秀学生选拔工作的通知》、《中国矿业大学 2026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等有关文件执行。

矿业工程学院

2025 年 9 月 10 日